

港交 及 算所有限公司及 港聯合交 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 內 概不負責，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 表任何聲明，並明確表示，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 而 致 任何損失 擔任何責任。



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
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 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：6136)

自願性公告

根據購回授權 市場上購回股份

此乃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刊 自願性公告。本公司董事會(「董事會」)謹此宣佈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，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 行

董事會確認，股份購回乃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（「上市規則」）、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規則（「購守則」）、開曼群島公司以及本公司須遵守所有適用及規行。本公司董事現無意於觸收購則項下限制收購責任情況下購回股份。董事會確保本公司於股份購回前一切符合上市規則公眾持股規定。

董事會命
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
主席
趙雋賢

港，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

於本公告日期，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，即執行董事雋先生、為眾先生、劉偉女、顧衛平先生、王立先生及王天先生；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耀華先生、臻先生及常先生。